

证券代码：300379

证券简称：东方通

公告编号：2016-074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16年11月11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田琳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田琳燕女士将与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11月14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田琳燕女士，女，197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应用心理学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专业，在职研究生学历，学士学位。田琳燕女士2001年至2003年，任深圳梦丽园（北京）办事处行政主管；2003年至2009年任北京零度阳光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人力行政经理；2009年至2012年，任北京宣爱智能模拟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行政经理；2012年至今任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行政部总监。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田琳燕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